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雅玲

電話：04-7531424

傳真：04-7229145

電子信箱：iali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200979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總處原函及其附件(電子檔5個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MH11CS)

主旨：為配合政府淨零排放政策及落實人事業務數位轉型目標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預計於112年6月30日起施行「行政院及所屬中央、地方各機關(構)學校公務人員人事派免令電子化措施」(以下簡稱派免令電子化措施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人事處案陳人事總處112年3月14日總處培字第1123024868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派免令電子化措施，人事總處已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(以下簡稱MyData)建置派免令線上檢視系統，並規劃各機關使用人力資源管理系統(以下簡稱WebHR)完成派免令核定後，將由系統自動傳輸派免令資料至MyData，提供各機關公務人員透過「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(eCPA)」以電子憑證(自然人憑證、健保卡)或行動自然人憑證登入，再至MyData線上閱讀、查詢及列印派

人事室 收文:112/03/16



1120001024

無附件



免令資料；至派免令副本則規劃以電子公文交換方式傳送。

- 三、為使前開措施於正式推動時得以運作順利，人事總處及所屬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已於111年12月底啟動第一階段試辦作業，後續並邀請內政部及臺北市政府等13個中央、地方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自112年3月31日至6月29日參與第二階段作業，人事總處將視試辦情形及各試辦機關所提相關建議，評估修正系統功能。
- 四、檢送派免令電子化措施作業流程及說明、系統操作手冊、相關Q&A及簡報等資料各1份，請預為轉知所屬公務人員。
- 五、另有關派免令副本以電子交換傳送部分，因涉及公文系統電子交換功能建置或改版之期程，將另行通知。
- 六、本案如有作業流程相關問題，請洽人事總處培訓考用處李科員炎潤（02-23979298#566）；如有系統操作相關問題，請撥打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：（02）2397-9108，或利用「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（<https://pics.dgpa.gov.tw/PICS>）」之線上掛號功能反映問題，以提升處理效率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府各處(本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考訓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
2023/03/16



裝

訂

線

